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43
聯絡人：紀盈如
電 話：(02)77365654

受文者：逢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通字第10800036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財政部令影本、財政部來文(0003606A00_ATTCH2. pdf、0003606A00_ATTCH1. pdf)

主旨：有關學校依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第3條各款規定辦理產學合作事項取得之收入，其徵免營業稅規定案，檢送財政部108年1月8日台財稅字第10700704180號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財政部108年1月8日台財稅字第10700704182號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會計處



裝

訂

線